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日常关联交易及增加 2026 年度日 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关联方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为日常经营活动中的正常业务往来，是基于本公司和关联方之间的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双方以平等互利、相互协商为合作基础，参考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协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该等关联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586.00万元，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出席会议的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关联董事YIYONG SUN（孙毅勇）、蒋磊、朱晓明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关联股东已对上述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关于追认日常关联交易及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形成意见如下：公司追认日常性关联交易并增加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系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所需，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日常关联交易及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关联董事张怡婷回避表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追认日常关联交易以及新增202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追认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

2025年12月22日，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张怡婷女士当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张怡婷女士于任职前12个月内曾任浙江脉通智造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脉通智造”）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并基于谨慎性原则，自2025年12月22日起至2026年12月2日（张怡婷女士离任脉通智造董事届满12个月之日），将脉通智造视同公司的关联方。经核查，公司与脉通智造2025年12月22日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12,028,903.61元，基于谨慎性原则，现对公司与脉通智造上述期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追加确认。

（三）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 年预计金额	2026 年 1-9 月 实际发生金额	2025 年实际发 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 购商品	浙江脉通智造科 技（集团）有限 公司	1,418.71	1,138.71	18.30
接受关联人 提供的劳务		64.63	44.63	1.25
合计		1,483.34	1,183.34	19.55

注 1： 以上数据均为不含税金额；

注 2：“2026 年 1-9 月实际发生金额” 未经审计。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浙江脉通智造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浙江脉通智造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28APYA9X
法定代表人	阙亦云
注册资本	15,598.7655 万元
成立时间	2016 年 10 月 21 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亚太路 1303 号 5 号楼第 2 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专用仪器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微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24.1613%、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贰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8.5285%、上海望道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15.8628%、厦门赋远医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7.5188%、温州瑞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7.5188%、上海魅嫫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6.7452%、上海成为创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7594%、嘉兴赋远枫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3835%、上海盾善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2.3371%、天津赋远枫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2556%、嘉兴瑞世沐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8472%、上海诺恺莘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1278%、上海瑞瀚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0.9826%、易方通达创业投资（广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0.7820%、上海莘泽创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0.7519%、苏州金闾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0.7218%、嘉兴盾贵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0.6150%、嘉兴盾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0.5880%、上海盾堰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0.5127%

关联关系	公司非独立董事张怡婷女士于任职前 12 个月内曾任脉通智造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并基于谨慎性原则，自 2025 年 12 月 22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2 日，将脉通智造视同公司的关联方。
------	---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定价原则与协议签署情况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定价原则

公司本次追加确认以及增加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向关联人购买商品，相关交易价格将遵循公允定价原则，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协商确定；当交易的商品或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或政府指导价时，交易双方经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签订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对关联交易价格予以明确。双方将秉持诚信、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交易，并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合理性、公允性。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 2026 年与脉通智造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订相应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具体项目需求，在公平的基础上按市场规则进行交易。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存在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在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在一定时期内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合理性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上述关联方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和行业影响力，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且公司主营业务未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产生重大依赖，对公司的独立性亦没有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